



J·H·布鲁范德 著
李扬 译



美国民俗学



美国民俗学

(美)布鲁范德 著
李 扬 译

The Study of American Folklore: An Introduction

by Jan Harold Brunvand

汕头大学出版社

粤新登字 15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美国民俗学/ (美) J·H·布鲁范德著; 李扬译

——汕头: 汕头大学出版社, 1993. 12

ISBN 7-81036-011-6

G. 1

I. 美国民俗学

II. (美) J·H·布鲁范德著; 李扬译

III. 民俗—美国

IV. G0

The Study of American Folklore: An Introduction

Copyright ©. 1978, 1968 by W. W. Norton & Company, Inc.

©. (1993)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by Shantou University Pres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W. W. Norton & Company, Inc.

in association with BARDON-CHINESE MEDIA AGENCY

ALL RIGHTS RESERVED

For further information about Chinese copyright in this work
contact Bardon-Chinese Media Agency:

55 Pineapple St., Brooklyn Heights, NY11201, USA

汕头大学出版社出版

(广东省汕头市汕头大学内)

广州军区空军政治部印刷厂 新华书店发行

1993 年 12 月第 1 版 199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8.75 插页: 1

字数: 212 千字 印数: 0001~2000 册

定价: 14.80 元

中译本序言

J·H·布鲁范德

欣闻拙著《美国民俗学》已由李扬先生译成中文，深感荣幸。这部自 1968 年初版以来已被无数美国学生使用的基础教材，终于呈现在中国的民俗学专家和学生们面前了。

将美国英语的民俗学教科书译成汉语并非易事，我很赞赏李先生乐而为之，完成了这项工作。确实，书中的一些民俗术语和类型是无法翻译成中文的，恰如中国民俗的某些事象也找不到相应的英语词汇来表达其微妙之处。我相信，译为中文本附加的特别注释和书中所举的例子会有助于读者的研读和理解。

有两个问题或许应在此加以说明。其一，近三十年来，美国学者更趋向致力于研究较“民俗”(Folklore)概念更为宽泛的“俗民生活”(Folklife)。这就是说，我们将传统的习俗行为和传统的物质文化同口头传统一道作为我们研究领域的重要方面。有些国家称之为“民族志”(Ethnography)，我们现在则仿照瑞典民俗学家发明的术语“Folkliv”而称为“俗民生活”。拙著表面上仍沿用了“民俗”一词，但实际上有些章节专门讨论了民间食物、服饰、建筑及工艺等。

应强调说明的第二点是，在搜集研究古老的、传统的民俗事象的同时，美国民俗学者亦开始注意搜集研究当代民俗。长期以来，人们面对汤姆斯 1846 年民俗定义中“农民”的界定不敢越雷池一步，这种情况在欧洲民俗学者中仍然存在。现在我们开始研

美国民俗学

究我们自己的时代和社会群体（商人、知识分子、中产阶级和上层阶级、学生等）的民俗，这些研究同对过去的、传统的农村乡镇民俗的研究是并行不悖的。

《美国民俗学》是为美国大学本科民俗学概论课程所撰写的教科书，因此，它主要基于学生们熟悉的民俗事象，如日常谚语、儿童游戏、家庭习俗和故事、笑话、都市传说、典型的美国食物、节假日等等，学生们亦可搜集现存民俗（以及俗民生活）的事例来完成其课堂作业和论文。但这对中国读者来说可能有一定困难，因为他们既无在美国文化背景中生活的经历，又没有亲身搜集美国现存民俗的机会。但我希望，至少拙著能有助于我的中国读者们更好地欣赏了解美国的电影、文学和大众文化，而这些事物今后会越来越多地接触到。同时，两国的旅游者——在美国的中国游客和在中国的美国游客——通过阅读本书而对民俗学略知一二后，会更好地接触了解两国的人民。

衷心欢迎众多的中国新读者。或许有许多事象令您迷惑不解，当然也有许多东西需要研习。我期望拙著能给您带来愉悦。

2/11/00/27 22

原版序言

在美国，还没有出现一部关于这个国家民俗类型的令人满意的、当代的、权威性的指南著作，但这个事实并没有妨碍美国民俗学界的发展和对民俗学普遍兴趣的滋长。民俗学的专业社团和刊物不断涌现，大学里纷纷开设民俗学课程，这是前所未有的。更有甚者，正如最近有人所说，似乎所有人都需要一把吉它和患鼻塞症，以便在一夜之间就变成一个走红的民歌手。但这些表面的融合恰恰掩饰了混乱，事实上，在对民俗学的理解上差距颇大，一端是受过训练的民俗学专家，中间是自学的业余爱好者，另一端是普通群众。当上述三个群体的成员讨论“美国民俗”时，他们所用的术语在意义上是各各不同的，当未受过训练的热心者讲授美国民俗课程或写这方面文章时，错误百出，贻害尤甚。

人们通常要问：“是什么构成了美国民俗的事象？”对于这个问题，尚没有单独的参考书给予回答。例如，多尔逊（Richard M. Dorson）的《美国民俗》（芝加哥，1959年版）是一部研究主要民间传统发展的优秀历史概论，但它除了用例子说明一般的名词术语外，并未给“民俗”下一个综合性的定义。多尔逊的另一部著作《买风》（芝加哥，1964年）收入了七个地区类型的例子，以及一篇有关美国民俗搜集的优秀导论，但并没有提供民俗学的基本定义和类型。使用这些著作里的书目，可能会有所收获，但倘若想进一步研究就会面临困难，而且许多列在书目中的书籍已经绝版。另外，在口头传统中仍有旺盛的生命力的许多美国民俗类型

未被提及，因为印刷的速度总是赶不上口头语言的流行。

自然，对民俗学来说，一本值得信赖的指南著作是亟需的，肯尼思·S·戈尔茨坦（Kenneth S. Goldstein）的著作《民俗学田野工作者指南》就说明了这一点。戈尔茨坦不愿意“卷入到定义的难题里去”，而假定他的读者已经知道“民俗学的基本知识”（类型和基本理论），他劝告那些未学过大学民俗学课程的人使用诸如肖恩·奥沙利文（Sean O'Sullivan）《爱尔兰民俗手册》一类的书。另一位最近面临同样难题的作者是艾伦·邓德斯（Alan Dundes），他在自己选集《民俗学研究》（1965年版）的导言里，简洁地批评了现有的民俗的定义，列举了民俗的典型事象，并希望他的读者们在读完集子里的文章后会对这些事象有更清楚的了解。

很显然，《爱尔兰民俗手册》在爱尔兰本土之外的价值是有限的，先前的论集也受限于其论题的范围，这些论题已被许多论文相当精细地述及。但关于民俗学的全面的概论著作始终未获得完全成功。亚历山大·H·克拉普（Alexander H. Krappe）的《民俗科学》专章论述了民俗的单独类型，但他只强调了欧洲的民间文学而忽视了美国民俗和物质文化民俗。另外，这部著作自1930年出版以来一直没有修订过。近来的手册倾向于集中研究美国民俗，但其包容面仍难遂人意。

笔者不敢去尝试写一部关于世界民俗的综合概论，事实上，我的范围较“美国民俗”还要集中——集中于这个国家英语传播的“英裔美国人”的民俗。这一类民俗较系统、有条理，可望加以定义和整理。一旦掌握之，它就成为进一步研究其它国家或美国其它民族群体的逻辑基础。

我研究的焦点集中于英裔美国人的民俗，但不能据此推论它们是处于美国文化中的可以孤立理解的纯粹的本国传统，相反，这里讨论的事象大都可以在欧洲找到对应物，如果不是其起源的话。

原版序言

在篇幅允许的范围内，我时常论及“美国民俗”的事象是怎样附着于其它地方的其它传统之上，这在美国种族群体的研究中是非常显而易见的（见第三章）。遵循在第二章中列出的方法，使用参考书目，学生们就能够进一步认识美国民间传统的海外根源。

本书的目的在于：通过系统地介绍在美国发现的民俗类型，简要地介绍一些研究成果，指明美国民俗与其血缘传统间的某些联系，来为此类进一步深入的研究铺平道路。这部书虽是学术教科书，但每一个不管因何缘故而对美国民俗感兴趣的人都会发现它是有用的。专业的民俗学者会发现我将他们的研究予以综合归纳，并在参考书目中注明出处。除非必需，我注意不过多地引用同一著作，尽管许多著作论及多种民俗。为参考简便起见，所涉及的主要术语名词在原文中均以黑体字或斜体字印刷。

莱维特·J·戴维森（Levette J·Davidson）的《美国民俗指南》（丹佛，1951年版）较之先前的著作而言，更与拙著相近。但我组织材料的方法与他不同，处理得更为细致，并吸收了戴维森的著作问世以来民俗学界研究的新成果。我将对进一步研究的建议放在各章内容中，而不是像戴维森那样列于各章后。较之稀有的或已消亡的例子来，我更强调现存的美国家俗事例，不但因为它显然易于被读者所理解，而且还因为它通常能显示出在民间传统中的悠久历史。请原谅我不适当地强调了印第安纳州、爱达荷州和伊利诺斯州的材料，这并不是暗示我偏爱以“I”为字首字母的州，只不过是因在拙著开始计划和写作的时候，我正在这几个州生活和搜集资料而已。

如同戴维森的《指南》一样，本书涉及了大量的民俗资料，而未过多地涉及理论概念。但绪论部分的三章为这些资料的研究提供了背景，参考书目也提供了供进一步阅读的书刊。

目 录

第一部分 绪论 (1)

第一章 民俗学的领域 (2)

第二章 民俗学的研究 (10)

第三章 民众类型：美国民俗文化传统的传承者 (20)

第二部分 口头民俗 (23)

第四章 俗语和俗名 (29)

第五章 谚语 (38)

第六章 谜语 (46)

第七章 民谣和民间诗歌 (59)

第八章 神话和传说 (75)

第九章 民间故事 (96)

第十章 民歌 (115)

第十一章 叙事歌 (133)

第十二章 民间音乐 (159)

第三部分 习惯民俗 (168)

第十三章 迷信 (169)

美国民俗学

第十四章 风俗和节日·····	(185)
第十五章 民间舞蹈和戏剧·····	(195)
第十六章 民间手势动作·····	(207)
第十七章 民间游戏·····	(213)
 第四部分 物质民间传统·····	 (227)
 第十八章 民间建筑·····	 (228)
第十九章 民间手工艺和艺术·····	(239)
第二十章 民间服饰·····	(249)
第二十一章 民间食物·····	(256)
 译者后记·····	 (266)

第一部分

绪论

第一章 民俗学的领域

民俗学包含民众的未被记载的传统的东西：它包括这传统的内容和形式以及互相传播的方式、技巧。民俗学研究就是试图分析这些传统（包括它的内容及进程）以揭示人类文化遗产中正式记载之外的人类普通生活。只有从民俗入手，探讨它的意义、形式和功能，研究不同文化间的联系，我们才有可能广泛地了解人类的智力和精神生活。这种研究在欧洲成为一门受尊重的学术专业已经有好几代的历史了。然而在美国，相对来说民俗学还是一个新的领域，而且许多人对它的了解，仅仅是从常常不精确地滥用这个词的大众传播媒介的宣传中得来的，有的人只从儿童文学的意义上理解这个词，有的人甚至对这个词的概念只有道听途说的误解。然而，我们这里使用的“民俗”（folklore）这个词，指的是学术意义上的“口头和习俗的传统”。1948年，美国民俗学者阿切尔·泰勒（Archer Taylor）将之简洁地定义为：“民俗是靠传统而传承下来的材料，它或由口传，或由习俗惯例而传承。”

要给“民俗”下一个更完整和科学的定义，主要的困难就在于使用这个词的人们对它的含义有不同的理解。19世纪英国学者W·J·汤姆斯（W·J·Thoms）创造了这个盎格鲁—撒克逊的词，代替了拉丁语的词“民众遗俗”或在农民阶级传统中残存的早期文化智慧的“遗留物”这个术语。现代的民俗学者试图避开这个术语中的农民的涵义，但他们仍部分地运用这个词的原始意义来表明任何文化中由口头和习俗传统传承的那一部分。民俗学者们倾向于排除那些假造的、污染了的民俗定义或其它商业化、组织化了的定义，这些胡编乱造的定义被出版物、广播等广为传扬。美

第一章 民俗学的领域

国民俗学者有时用“赝品学”(Fakelore)这个词(由理查德·M·多尔逊 1950 年创造)来贬称那些专业作家杜撰或改写的东西——例如许多保罗·班扬^①故事——这些东西被作为本国传统东西的真正范例塞给公众,但实际上它只有极为薄弱的真正传统东西的基础。

在学术文章中,“民众”(Folk)这个词多少有些易于使人误解,它已使得某些民俗学者建议用诸如“人类学”(hominology)或简单的“口头传说”等代用词去代替“民俗”这个术语。但是“人类学”(hominology)仅是“人类学”(anthropology)的同义词,它并未通用;“口头传说”这个词本身并不是合适的,因为很难证实它可以包括在此标题下的行为及材料,而且把传统的“口头传说”与文化的其它方面区分开来也是十分必要的。也有人提出“民间文化”和“口头艺术”这两个人类学的术语比“民俗”更为恰当些,但这两个术语看来也都不够完善。进一步说,“民间文化”包含着在大多数民俗学研究领域难以找到的特殊的社会和经济条件。要了解美国民俗学的学术研究领域,最好的办法似乎是尽可能清楚地阐明民俗学者们自己所持的概念,因为,正如一个对这个术语下定义者最后毫无意义地所说的那样:“民俗就是民俗学者研究的东西。”

民俗是传统的、非官方的、非正统文化的。它包括以口头或习俗的传统方式传承的所有知识、理解、评价、态度、幻想、感情和信仰。这些思想意念的习俗是全人类所共有的,但它们常常互相作用并受围绕它们的所有有关文化的影响。民俗以许多口头和语言的形式、以习俗行为的形式、以物质的形式显示它自身,但

① 保罗·班扬(Paul Bunyan)是美国民间故事中的一个著名人物。他是美国北部森林里的一个伐木人,身体强壮,力大无比。——译者注

美国民俗学

民俗自身是永远也不能完全整理记录的思想、内容和进程的传统
的复合体；它只存活于民众相互影响的传播继承中。把这些归纳
和术语用表格的形式表现出来，对我们是有启发意义的。表格一
端是假定文化（或行为）水平级的典型名称，另一端是传统的物
质材料（或产品）。如下表：

产物：

水平级	口传	习惯	物质材料
高级的			
(学术的、进步的)			
标准的			
(大众的、流行的)			
民众的			
(保守的、传统的、农民的)			
原始的			
(文盲的，未开化的)			

一般说来，前两种的传播是靠出版物或其它正式手段，而后
两种则是靠口头和习惯传播，尽管也常有例外的情况。如果我们
试着把各个文化水平级特定的人们需求的东西和它有代表性的产
品加以独立分析的话，我们便可得到下面的结果：

第一章 民俗学的领域

口传（兴趣）		习惯（治疗）	物质材料（房屋）
高级的	小说	医生治疗	建筑师设计的房屋
标准的	电视系列片	成药	宽敞的房屋
民众的	讲故事或笑话	家庭治疗	木屋或石屋
原始的	部落神话	巫医	伊戈鲁 ^①

上述表格，自然是把复杂的现象过于简单化了，而民俗学研究的一个重要方面就是探查各个文化水平级间交织影响的多种线索。例如，当大多数电影成为大众艺术时，有些正儿八经的“电影艺术”著作就是高级的了，与歌剧迥然不同的滑稽歌舞剧似乎成了群众文化。同样，蓝草音乐^②的根是在民间音乐中的，但在流行音乐中却大为发展，保罗·班扬的故事也跨越了两个类似的领域。一般说来，观念的运动倾向于从高到低，例如希腊复兴时的建筑式样成为银行的流行式样，并作为房子的传统装饰形式残留下来。然而，别的观念和物质，有的毫无变更（如许多谷仓的样式），有的上升了（如“民间”的服装成了“时髦”的样式），有的跳跃前进（如“原始”诗歌和艺术吸引了“高级的”批评家们），当然民俗研究本身也是“高级的”东西。最重要的是，任何人可能意识到他的一生中甚至在某个特殊的一天中，是处于任何

① 爱斯基摩人所居住的外壳用硬雪块砌成的圆顶小屋。——译者注

② 美国东南部鲁拉尔地区的民间音乐。由于该地区到处是蓝绿色的草原，当地的农民们便把他们创造的这种音乐称为“蓝草音乐”。——译者注

文化水平级之中的，并受其影响。

民俗的材料和现象是格外丰富绚丽、多种多样的，其种类可以两种形式划分，一种以人们自己的“民族的”类型法（如“老太婆的故事”），一种以学者们研究的“分析的”类型法（如“童谣”）。为了清晰地展示美国民俗学者的实践起见，我们用典型的“分析”类型法将民俗按它们的存在形式分为三类：口头的，习惯的和物质的。

口头民俗 这种至今在美国最被普遍研究的类型，可能最易于分门别类了，不论它是最简单的还是最复杂的。首先是民间语言，包括方言和称呼命名。传统短语和句子组成了民间谚语和寓言，传统的问题则是谜语。接下来是民间诗歌和其它传统诗歌，还有各种各样的民间故事，最后是民间歌谣和与之相应的音乐。

习惯民俗 通常它涉及口传和非口传的因素，包括民间信仰和迷信，民间习俗和节日，民间舞蹈和戏剧，手势和民间游戏。

物质民间传统 包括民间建筑、工艺、艺术、服饰和食物。

这些类型和准类型自然是交叉迭合的，但这种三分法强调进入民俗的因素并显示怎样把各个项目、行为在它们主要存在形式的基础上加以粗略的分类。把一位民间歌手的歌词列入一类，把他的吉它演奏风格和曲调列入另一类，把其伴跳的舞蹈的称呼和样式列入第三类，无论从传统本身来说还是从研究来说，这并不是想要把它分成碎片。这种分类仅仅是为了使所观察分析的材料和过程得到清楚的阐明和条理化。没有一种对传统行为因素的认识，就可能只简单地录下那支“歌”而不去注意与之有关事物和非口头的细微差别。同样，由于民间故事是基本的口传民俗，民俗学者就不应当忽视类似非口头因素的收集和研究，比如面部表情，手势，以及故事讲述过程中听众的反映。一项完美的研究，应当重视所有传统的“行为事象”。

第一章 民俗学的领域

上述讨论主要是分析民间传统中的材料，我们可以从中提取一些本质性的东西，它能给我们一个关于这个课程的理想定义。任何试图弄清民俗学学术观点的人可能会立即发现：学者们自己对公认定义的细节始终未取得一致意见。这个论争最为明显的例证，就是许多图书馆书架上放置着的《标准民俗辞典》中民俗学的二十一个不同的定义。但除了这些语义学的争论，大部分民俗学者所研究的领域是一致的，不管他们各自定义的词句如何。民俗学者们一般认为真正的民俗具有下列五种性质：（1）它的内容是口传的；（2）它的形式是传统的和传播的；（3）它以不同形式存在；（4）它通常是匿名的；（5）它有程式化的倾向。上述每一条的意义都是相当宽泛的，前三种性质是定义的主要部分。

民俗是口传的或与习俗有关，这就是说，它从一个人到另一个人、从一代到下一代的传承是靠口头的讲述或日常的表演和模仿。许多民俗是“听”的，用耳朵听讲述或乐器演奏。同时非口传的书面上的民俗（诸如雕刻和诗歌），其传承则是习俗传承，而不是制度化的。同样，学习制造和使用民间工艺，诸如削制的木椅，手工缝制的被褥，传说的木棚等也是如此。民俗从不完全以正统的方式传承，诸如书籍、唱机、学校的课程、教堂的布道，或其它学术的、混杂的和商业的方式。

民俗是传统的，这包括两重意义：它的重复传承是以相对固定和标准的形式，并传播于特定的民众类型中。传统的形态和结构使我们得以认识相应民俗的不同外观。故事的主人公、背景、长短、风格，甚至语言都会存在差异，但只要它保留了基本的形态，我们仍称之为“同一”故事。例如“灰姑娘”的故事，尽管在滑稽漫画模仿品中主人公成了摩登女郎，尽管在电影中环境是大城市，角色由好莱坞明星扮演，但我们还是可以知道它们只不过是“灰姑娘”故事而已。